

音乐版

越来越烂的美国偶像

这几年，一直在关注《美国偶像》。他们师从英国的《Pop Idol》，但人家这山寨技术，比咱那超女，基本上是一个天上，一个地下。咱号称4亿人收看，15秒广告11万人民的币；《美国偶像》却有几十亿观众，4年来在电视广告、唱片发行、授权纪念品和演唱会门票上创下超过9亿美元的总收入。

人家的赛程很科学。六场海选，专家评委敲定24强，之后便全部是观众短信决定。人家不用真人PK，每场安安静静干掉俩，悠然自得间水落石出，不用搞煽情骗泪的招数，照样把观众牢牢摁在电视机前。

评委搭配也好。兰迪制作的千张唱片已经卖了超过两亿美刀，可谓R&B大家，但此人温良敦厚，对一切好音乐都不排斥。近年来，因为大众的恶趣味非议，他也只得别别扭扭当恶人，有些时候故意说反话，结果对不上点儿，看上去颇像一位黑胖的凤姐。前几年的宝拉一副知心大姐扮相，当年给迈克杰克逊编舞时应该没想到有朝一日会这么风光，所以对一切选手均报以热情的美誉，可谓歌手喜爱之，观众鸡肋之。这几年的卡拉美歌美，才华横溢，评讲九成九以上非常的靠谱，但那零点一成经常付给了帅哥酷姐，略见好色。

当然，评委要只是这些角色，那也相当的寡味。所以《Pop Idol》的创始人西蒙一定要粉墨登场。这哥们一脸正气，但每每要和兰迪宝拉卡拉针锋相对，且说话一股恶臭，不给选手留丝毫情面，难听得要死。人家恶吧，恶得却有道理，绝对是一闷棍敲在腰眼上那种。这么多年，据西哥们自己扬言，已经把观众培养成专家了。歌手和观众偏偏喜欢这臭嘴，几乎将其奉为圣贤，其原因有二：一，他是Boss，有最终

决策权；2，他当恶棍当出了个性，当出了风采，所以一旦温柔慈祥，就十分的令人受宠若惊。

2004年，21岁的锅盖头大兔牙华裔少年孔庆翔横空出世，以一曲瑞奇·马丁《She Bangs》的超级恐怖走音版，配以卡壳机器人一般笨拙的舞步，令西蒙怒吼：你是个好人，但也不能出来吓人啊。小孔早有防备，随口一顶：“我已经做到最好，我不后悔”，顿时赢得了无数美国观众，尤其是美国靓妞的芳心。这其实揭示了“美国偶像”的本质：把美国梦娱乐化，现实化，真实化。

但是，这两年，这节目颇有些萧瑟。

首先，八、九两届歌手，怎么也不如以前那些家伙，声音惊艳、气场雄浑。再说评委。卡拉几乎趋于完美，左右俩男人，一个老实而无趣，一个有趣而邪恶，本来是一道十分瑰丽的风景。但不知为何，她竟然要离开了。传说珍妮佛洛佩兹要来，又说这个那个性感女要来，但都被一一否认，倒是巨腕Elton Jonh和Justin同学齐齐拒绝当评委这些事被证实，着实让人捏了一把汗。

纵览这九届，可谓风云际会，波澜壮阔，有过无数奇美的喜剧，绚丽的梦想，也有过无数诡异的暗算，滔天的冤案。这类选秀节目，是否会走向式微？将来，还会有更奇妙、更迷人的玩意儿，莅临我们这个荒唐颓靡、享乐至上的世界吗？

洛兵

洛兵，藏名扎西茨仁，音乐人、作家、诗人。北大肄业，当过工人，职员，推销员，无业游民。历任恒星影视广告公司、大地唱片公司宣传总监、音乐总监。



爱乐笔记



收藏唱片的乐趣

对中国的乐迷来说，能喜欢上音乐，迷上音乐，唱片的作用是居功之伟的。虽然近些年来国内的演出市场日趋活跃，但真正一流的音乐会不可能经常有，所以，听唱片，往往就成了爱乐者音乐生活的首选。

唱片听得多了，自然就会收藏。因为每个人的欣赏兴趣各异，收藏的重点自然也会各不相同。有的以作曲家为主，有的以演绎者（指挥、乐队和演奏家）为主；有的以钢琴为主，有的以小提琴为主；有的以歌剧声乐为主，有的以器乐作品为主；有的以室内乐为主，有的以交响曲为主。还有更“专迷”的，比如有一位乐迷只听巴洛克的，专收巴洛克的唱片；还有一位乐迷只听马勒，对马勒的交响曲倒背如流；还有那些瓦格纳的“铁杆粉丝”，比如有一位乐迷只听瓦格纳的“指环”，收藏的各种“指环”版本有十多种。最难的是什么都喜欢，什么都爱听，那他的唱片收藏就是汪洋大海了。上海就有这么一位，每天除了吃饭睡觉、上班、必要的家务，其余的时间差不多都在听唱片，从交响乐到室内乐、从歌剧到艺术歌曲、从钢琴到小提琴……都喜欢，所以他说就是这样的每天听，都听不完他想听的音乐。

对唱片日积月累地购买，到了一定的时候，数量往往是惊人的，到了这时候，你会发现，这些成千上万的唱片，你再听一遍的可能性已经是很少了。我们不妨做个计算：一年365天，你就是平均每天听3张唱片（每张就算1小时），一年也就听一千多张，更不要说你还在不断地购买新片，而生活中的许多琐事会不时地干扰你的赏片节奏和计划。于是有乐迷就会说：够了，够了，不买了。然而，说归说，一旦哪天看到好片，心头又会痒痒，十指就会自然而然地伸向钱包。

其实，仔细想来，这种现象很正常。音乐毕竟是很感观的艺术享受，而且更重要的是，当你身处居室，面对眼前周围琳琅满目的唱片，你会感到那些唱片中的作曲大师、指挥家、乐队、歌唱家、钢琴家、小提琴家、大提琴家……都仿佛如朋友般地在微笑着亲切地注视着你，你想与哪一位大师“交谈”，只要抽出唱片，放进音响，片刻间，便会沉醉其中。而有的唱片已经听得很熟了，你就是对它默默看上几眼，或拿在手里，便会有老友相会般的亲切。到了这时候，唱片对你来说已经超越了欣赏享受的层面，它已经成为你生活、生命中的重要的一部分。

生活、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，自然是多多益善，所以说，当一个人真正迷上了音乐，他的唱片柜上就永远不会有满足的一天。

任海杰（上海著名乐评人，现为上海古典音乐演出季评选评委）

本版投稿邮箱 sxhsfk@voc.com.cn



格力的爱乐有奖竞猜

- 1: 马勒是哪一个国家的音乐家？
- 2: 瓦格纳逝世于哪个城市？

读者可通过移动手机用户编辑短信：“AY+答案”发送到1065800078462，或者登录华声在线娱乐频道 <http://ent.voc.com.cn/> 参与活动

上期答案：1、意大利 2、“春”第一乐章 恭喜手机号为130****8919、136****1222的两位读者获奖

论坛网友xiang3523、A小白、Tina_min、日捣一蛋、右无名为你留、小珍228、lc5599、鑫鑫向荣、wzxmt135、沉默与谎言等也都答对了竞猜问题，感谢各位网友热情参与，并祝各位下次能抢中大奖！

百菜成精歌

民间的文字智慧，常让人惊为天人之作。几年前，网络上流传一个包子和面条打架的网络笑话，中间把各类包子面条拟人化，写得入神入化。长沙也有这类神人之作，不过是长沙民谣，1986年10月邓正凯在原长沙市郊区的岳麓乡采访，采得一首《百菜成精歌》的小调，真乃民间绝妙之作：

一出东门往正东，看见一园蔬菜成了精。
绿头萝卜坐正殿，红头萝卜掌正宫。
江南反了白莲藕，一封战表打进门。
豆芽菜跪地奏一本，胡萝卜挂帅去出征。
白菜打的黄罗伞，芥菜前面作先锋。

小葱使的银枪杆，韭菜使的两刃锋。
牛角萝卜掌大炮，绿豆荚子点火铳。
咚咚咚，三声大炮响隆隆。
打得黄瓜一身粒，打得扁豆搭起棚。
打得茄子一身紫，打得辣椒满身红。
打得豆腐扁黄屎，凉粉吓得战兢兢。
藕王一见了怕，一头钻进烂泥坑。

当年长沙郊区的主要蔬菜，几乎都在这首小调的哼唱之中。农人嘴巴一张，飞出来的那一首首有趣的民谣，足以让心灵感受，生活本就趣味无穷。

任大猛

“我不是走私者！”

一位外国友人辗转通过各种关系为我找到的一个特殊的采访对象：一个从事国际文物走私，并跟国际拍卖行有关系的中国人。刚见面，这位年龄40挨边的小伙子，就戏称自己是“哈迪斯”——古希腊神话里的“冥王”。

“我不是走私者！”“冥王”直截了当地说，“我是一个个体考古工作者，我从一开始就没有把自己列入‘盗墓贼’行列。”——小伙子坚称自己是“挖掘墓穴”，而不是盗墓——“我挖掘出来的重要文物，尽管也必须通过

各种渠道辗转，但最终都必须收藏在一些发达国家的博物馆里面，这是我跟一些外国古董商之间的君子协定。谁做不到这一点，我就断绝供货。美国、英国、法国在内的许多国际知名文博收藏机构，很少没有我提供的藏品！牛吧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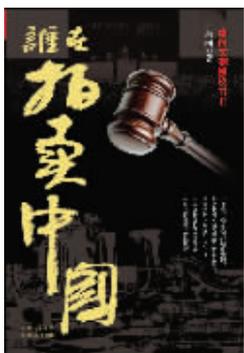
“冥王”向我诉说了他的经历：“我在大学学习的是与考古有关的专业，学了三年，除开参加一些简单发掘实践以外，就是整天咀嚼那些陈旧教科书，让我无时无刻不感到胸闷……有一次，我读了一本关于盗墓题材的畅销小说，觉得非常荒唐，作者只不过是讲《西游记》和《封神演义》

重新做了一次翻版。我想，自己去写一本吧！可是我哪有去主持挖掘现场啊？只有另找出路。于是，每到星期天，我就去古玩市场转悠，寻找盗墓者。终于有一天，我在北京潘家园旧货市场认识了一个河南人，人称‘老鬼’，他老婆的摊上经常有几件非常开门的出土玩意儿。买了她几次东西，跟她老公见面了。我对他说，‘你的东西不错，但都是一些很平常的玩意儿，我可以帮你找到值钱的东西，但你必须答应收我为徒。’于是，我跟着‘老鬼’上了河南。”

“老鬼”是我第一个师傅，他没什么文化，但却有着超人的记忆力和

对自然现象的感知能力。他连一些历史朝代的顺序都搞不清楚，但他却能准确报出出土文物的时代属性。‘老鬼’师傅能嗅得出‘墓气’，他把寻找古墓的过程叫做‘走穴’。他‘走穴’的时候绝不会手持洛阳铲到处乱转乱打洞，而是一路走过去找‘地眼’，‘地眼’就是地底下特殊气味的出口，有大型古墓的地方，一般密闭度很强，一旦地面出现直达墓穴的裂缝，里面都会有一种特殊的气味散发出来，与单纯无物的地气有明显差异。把鼻子贴上去，凭嗅觉判断有没有古墓。他说这样做可以避免留下痕迹。”

(8)



《谁在拍卖中国》
吴树 著
山西人民出版社